

证券代码：836890

证券简称：联源机电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通扬路 19 号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2日上午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90	联源机电	2025年12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2	《关于拟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议案	√
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一)审议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有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1、《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4）；

2、《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5）；

3、《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6）；

4、《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7）；

5、《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

6、《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工商变更有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由董事会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四）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2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通扬路19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晓梅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通扬路19号 联系电话：0513-88890931 传真：0513-88890933 邮政编码：226600

(二) 会议费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无其他费用。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南通联源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